

江苏省总工会

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

苏支付协〔2021〕14号

关于举办 2021 年江苏省金融系统 支付清算职业技能竞赛暨江苏省第四届 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实施行业技能人才培养工程，全面提高行业职工综合业务素质，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在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指导下，联合江苏省总工会以“建功十四五 奋进新征程”主题，共同举办 2021 年江苏省金融系统支付清算职业技能竞赛暨江苏省第四届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，

以优异成绩向建党一百周年献礼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紧紧围绕支付清算行业发展新形势对高素质人才的要求，强化职工素质建设，壮大技能人才队伍，完善技能人才结构，构建技能人才高地，推进行业人才发展。激励广大行业员工努力学习业务，争做业务标兵，争当技术能手，提升专业技能水平，不断开拓进取，勇于担当使命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贡献力量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竞赛分为理论考核和实操考核两个部分。

理论考核内容为支付清算、支付结算业务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、制度文件等专业理论知识(理论考试题库已在协会网站教育培训栏目之《学习题库》子栏目发布)。

实操考核内容包含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账户管理、票据业务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、身份识别等近年来支付清算行业创新发展的技术技能。

三、竞赛安排

(一)竞赛选拔：各会员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在全省本系统内选手选拔和参赛工作。

(二)竞赛报名:各单位应于2021年8月16日前完成本系统选手的内部选拔工作,并将参赛报名表(见附件2)报送组委会办公室。

(三)竞赛时间和地点:本次竞赛拟于2021年9-10月在南京举办,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四、竞赛组织

江苏省总工会和协会共同组成竞赛组织委员会(简称“组委会”),全面负责竞赛的组织管理工作,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负责竞赛督导和指导。组委会在协会下设办公室和竞赛评审组。

五、技术工作

组委会负责赛事技术工作。组织制定技术规则和技术文件(见附件3)、遴选确定裁判长、组织制定比赛试题、确定评判标准工作等。裁判员由组委会在具有相应项目执裁经验的人员中择优选择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(一)强化组织领导实施。各单位要加强对参赛工作的领导,落实具体承办部门,制定竞赛实施方案,要以竞赛为契机,掀起业务培训、岗位练兵和比武活动热潮。

(二)开展内部选拔活动。要组织系统内从事支付清算工作

的一线员工积极参与竞赛学习培训活动，鼓励和动员员工踊跃报名，积极参加本单位在全省系统内开展的选拔赛，选出优秀选手参加竞赛，保证此次大赛顺利进行。

（三）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参赛选手及相关人员参赛往返交通、住宿费用自理。

七、竞赛工作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江苏省总工会

联系人：陈虎松 电话：18951017308

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

联系人：黄瑞峰

电话：025-84790901，13913914071

传真：025-84790377 电子邮箱：jszhifu@126.com

地址：南京市建邺路88-2号南京金融培训中心5楼（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）

邮政编码：210004

附件：1. 2021年江苏省金融系统支付清算职业技能竞赛暨江苏省第四届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活动方案

2. 参赛报名表

3. 2021年江苏省金融系统支付清算职业技能竞赛暨
江苏省第四届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规则



附件 1

2021 年江苏省金融系统支付清算 职业技能竞赛暨江苏省第四届 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活动方案

为积极开展第四届江苏省百万技能人才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,进一步提升江苏省支付清算行业从业人员业务知识与技能水平,向建党一百周年献礼,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(以下简称协会)在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指导下,联合江苏省总工会,面向全省支付清算行业一线岗位员工,举办 2021 年江苏省金融系统支付清算职业技能竞赛暨江苏省第四届“支付清算杯”职业技能大赛活动。为保证活动顺利开展,特制定以下方案:

一、竞赛宗旨

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,紧紧围绕新形势下对高素质技能人才的要求,把提升职业技能摆在突出位置,加快培养和选拔我省支付清算行业高素质技能人才,以职业技能竞赛为推手,通过“以赛促学、以赛促能”,更好发挥技能竞赛的引领示范作用,推动行业员工学业务,钻技能,集中展示新时代行业员工精神风貌和价值追求,推动建设一

支知识型、技能型、创新型员工大军,更好地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。

二、竞赛主题

建功十四五 奋进新征程

三、竞赛安排

竞赛分三个阶段。

(一)筹备阶段(2021年1-3月):联系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江苏省总工会,商谈举办竞赛相关事宜;召开常务理事单位会议,研究制定竞赛方案。

(二)启动阶段(2021年4-8月):向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申报竞赛实施方案和技术指标,联合江苏省总工会印发竞赛通知;动员和组织会员单位报名参赛,做好竞赛各项准备工作;各会员单位组织从业人员积极开展业务学习和岗位技术练兵,在系统内分别举办选拔赛,从中选出优秀选手参加竞赛。

(三)竞赛阶段(2021年9-10月)

进行理论考核和实操考核。

四、竞赛组织

(一)主办单位

江苏省总工会

江苏省支付清算服务协会